附件2：

2019级保育实习带队教师工作任务要点

1. **工作任务及要求**

带领学生全面贯彻落实《哈尔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前教育、早期教育专业2020年秋季保育实习计划》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辅导员

1、辅导员负责分好实习组，并把名单上交教务处，以便带队教师组织学生、管理学生时使用。（学生分组名单附后）

2、辅导员在学校开实习动员大会前（地点：演艺中心），要在班级进行充分动员，讲清实习纪律要求（行为、服装、礼仪等），保证实习安全，学生听从指挥。

3、负责和本班各个分带队教师进行沟通，介绍学生分组及特点，以便带队教师快速开展工作。在实习过程中，除了带好自己的园所外，要勤与其他带队教师沟通，了解学生在其他园所的表现，协助带队教师做好本班学生的工作。

（二）带队教师

1.主带队教师应衔接好各项工作，给实习园所送实习计划，要求在10月23日前完成。

2.主带队教师会议后，迅速按照学校安排，联系辅导员及其他带队教师，保证人手一份实习学生名单及联系方式，以便于管理。

3、点对点进行接送学生入园离园，带队教师要提前到园，组织好学生通勤，形成闭环管理，保证实习安全。午餐统一在园内解决，午休时不得离园。实习幼儿园如准备午间休息室，要安排好值日学生，保证休息室卫生（自备班级垃圾袋、及时清理垃圾，安排专人负责成人厕所卫生，及时清理纸篓垃圾）。

4.带队教师要与学生确定例会时间，集合地点，讲清要求。

 5.统一每天到园、离园时间。尤其10月26日、11月2日第一天实习，周一带队的教师，要亲自在园门外集合学生，统一带学生进入幼儿园，并与园所负责人沟通，安排好实习内容。10月30日、11月6日离园，要按照幼儿园要求撤离。带队教师要收好尾，不能出现学生离园教师空岗现象。

 6.每天带队教师都要检查学生的出勤、仪表，发现有穿高跟鞋、佩戴首饰、化浓妆、留长指甲并涂指甲油现象，要及时进行批评教育，屡次不按学校规定进行实习学生，及时上报教务处和学生处，取消实习资格和成绩，依据学生管理规定给予相应处分。

7.实习带队教师要指导学生观察并记录好学生实习手册，实习结束后进行批阅检查。教师要充分利用此次机会，深入幼儿园听、看活动，认真记录《哈幼专实习指导手册》，了解幼儿园最新教学理念，了解幼儿园一线教师的教学及素质要求，思考并改进自己的课堂教学。

8.要勤与幼儿园沟通，虚心征求对我校实习工作的意见。

 9.带队教师与幼儿园指导教师共同考核，确定每个幼儿园优秀实习生名单。优秀实习生评选比例为每个幼儿园实习生总数的20-25%。

10.严格按照学校安排深入幼儿园管理学生实习，不无故旷岗空岗。教师深入幼儿园带实习，工作计入实习课时。实习后，每位教师认真填写《哈幼专实习带队教师工作量统计表》（附后）。

11.实习结束后一周后（11月6日、13日）上交所有实习材料。11月10日前要幼儿园指导教师填写成绩，加盖实习幼儿园公章，交教务处备案。

二、上交材料

（一）带队教师实习指导手册

 （二）学生实习成绩鉴定表

 （三）优秀实习生名单及审批表

 （四）实习带队工作量统计表

 （五）带队教师实习工作总结（由带队天数较多的主带队教师执笔撰写，其他教师提供素材）

 （六）拍摄选取优质学生实习的照片（5—8张），连同工作总结电子版文档，发至指定邮箱：47763175@qq.com，文件名：实习幼儿园+教师姓名。

 哈尔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教务处

 2020年10月17日